

巴马瑶族自治县 财政局文件

巴财采〔2021〕2号

巴马瑶族自治县财政局 关于对巫太炎、黄玉两位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违反评标工作纪律有关情况的通报

根据巴马瑶族自治县大数据局《关于对评标专家进行“一标一评”动态考核情况的函》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巫太炎、黄玉在政府采购评标工作中存在迟到问题。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经调查核实：1. 巴马瑶族自治县所略乡人民政府“巴马县所略乡平六片区 2021 年油茶低产林改造”服务采购项目评标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 16:00 时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巫太炎在收到抽取通知后，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 12:31 时回复同意参加该项目评审工作，但实际到达评标现场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 16:31 时，

迟到 31 分钟。2. 巴马瑶族自治县水利局“巴马瑶族自治县龙洪村集中供水扩网工程、巴马镇介莫村板么屯等三个屯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管材设备采购”评标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 16:00 时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黄玉在收到抽取通知后，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 10:44 时回复同意参加该项目评审工作，但实际到达评标现场时间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 16:33 时，迟到 33 分钟。

鉴于上述两位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的行为，为严肃政府采购评标现场管理工作纪律，规范评审行为，根据《河池市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实施细则》第四十九条第（一）款之规定，给予巫太炎、黄玉两位专家通报批评并责令改正，“一标一评”考核计扣 3 分。

今后凡参加我县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专家要以此为戒，汲取教训，严格遵守评审工作规则，认真细致履行评审职责，共同做好我县政府采购项目评审工作。

巴马瑶族自治县财政局

2021 年 7 月 22 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 Δ

抄报：河池市财政局

抄送：巴马瑶族自治县大数据局 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巫太炎、黄玉

巴马瑶族自治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 年 7 月 22 日印发